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道路路域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在建道路路域环境整治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区直有关部门、有关派驻单位，有关中心、有关专业运行公司：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在建道路路域环境整治活动实施方案》已经领导小组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道路路域
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2月18日

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 在建道路路域环境整治活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改善临港区容区貌，提升对外形象，结合我区实际，决定开展“路域环境大整治，干干净净迎新年”活动，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全市争第一、全省创一流、争创国家级”目标，不断加大临港区路域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力度，为建设生态、宜居、宜业、幸福美丽临港夯实基础。

二、任务目标

利用一个月时间，持续开展在建道路路域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完成部分道路维修工程收尾工作；彻底清理路面污染和沿路两侧“五堆”；着重绿化带提升、补植；整治道路两侧违规违章建筑；严查道路车辆乱停乱放及施工车辆污染路面现象，努力打造畅通大道、景观大道、文明大道、和谐大道、形象大道，切实改善区内环境面貌。

三、实施步骤

（一）整治开展阶段。2020年12月18日至2021年1月11日，各责任单位对照问题，积极开展整治工作，确保整治质量。

(二) 巩固考核阶段。2021年1月12日至1月21日，问题整改进入收尾阶段，各责任单位做好巡查工作，防止问题反弹。

四、明确各部门职责

路域环境综合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路域环境综合整治全面工作，对工作推进情况进行安排部署、督导考核。

区财政金融局负责落实资金保障工作。

区公安分局负责路域环境综合整治中的执法保障工作。

区交警大队负责乱停车辆及违规工程车辆查处等工作。

区精品钢工业园区发展中心负责山东钢铁集团永锋临港有限公司、玫德集团临沂有限公司等企业管理服务工作，负责督导企业落实车辆带泥上路整改工作，负责管理服务在建企业降尘等工作。

区不锈钢产业园区发展中心负责临沂钢铁投资集团不锈钢有限公司、临沂亿晨镍铬合金有限公司等企业管理服务工作，负责督导企业落实车辆带泥上路整改工作，负责管理服务在建企业降尘等工作。

区现代港口物流产业园区发展中心负责在建铁路项目管理服务工作，负责督导企业落实车辆带泥上路整改工作，负责管理服务在建企业降尘工作等。

区园区规划建设服务中心负责区管道路路面保洁工作，负责被污染路面清洗工作，负责在建道路统筹推进工作，负责区管建设工地管理、督导工作。

临港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区管绿化工地管理工作，负责市政设施维护等工作。

坪上镇负责辖区内查处施工车辆带泥上路污染问题，负责道路两侧“五堆”清理工作，负责野广告整治、清理工作，负责违规建筑清理、整治等工作。

团林镇负责辖区内查处施工车辆带泥上路污染问题，负责道路两侧“五堆”清理工作，负责野广告整治、清理工作，负责违规建筑清理、整治等工作。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以区管委会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分管负责同志任副组长，区直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和各镇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在建道路路域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设立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路域环境综合整治全面工作，对工作推进情况进行安排、部署、督导考核。

（二）考核结果应用。考核结果在全区范围内进行公示和通报，作为年底单位综合考核内容，纳入年底单位综合考核成绩。